

「芳苑濕地紅樹林暨其週邊整體環境改善(第二期)」
施工階段民眾參與紀錄表(C-03)

工程主辦機關	彰化縣政府	召開日期	民國 114 年 05 月 29 日
		召開地點	彰化縣芳苑濕地紅樹林海空步道
工程名稱	芳苑濕地紅樹林暨其週邊整體環境改善(第二期)		
召開案由	施工前地方說明會		
生態檢核團隊 (工程主辦機關方)	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	施工廠商	九牧營造有限公司
監造單位	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生態檢核團隊 (施工廠商方)	尚水科技有限公司
意見內容摘要	處理情形回覆		

一、芳苑村 村長

- 之前只有參加過一次現勘會議，但沒有看過潮池的設計圖說。
- 設計圖說新設潮池水深雖只有 50~60 公分，且沒有要讓民眾進入使用，但現場無法限制民眾進入使用，若民眾進入戲水恐有安全問題之虞。之前曾有發生民眾戲水喪生的問題，建議應審慎考量可能的安全問題。
- 依經驗，潮汐與颱洪事件可能造成潮池淤積，可能一次颱洪事件新設潮池就淤滿。第一期工程挖設之潮溝近年也有淤積情況，目前之所以好像沒有明顯淤積，是因為有透過機具疏濬才有辦法維持現況（平均每年疏濬 2 次），並非沒有淤積問題。
- 建議縣府再審慎評估潮池設置之目的、必要性與後續民眾進入使用之安全性。基於後續管理安全性與可能淤積考量，建議不要設置潮池。
- 建議步道外側的紅樹林可以都清除，散步時可以直眺望大海

感謝村長意見。

- 感謝意見說明，後續相關會議將彙整相關設計內容，俾利與會單位充分了解設計概念與細節。
- 本案潮池設計雖未規劃供民眾進入戲水使用，但考量現地開放性與過往案例，已將意見反映給縣府團隊，請縣府評估。
- 感謝提供第一期潮溝工程之管理經驗，確實如所述，淤積情況需定期疏濬處理。已將建議提供給縣府團隊，後續將參酌過往維護紀錄，並納入本案潮池後續管理機制之評估。
- 有關潮池設置目的及其必要性，已將建議提供給縣府團隊，並針對民眾使用安全與長期維護可行性，綜合地方實際條件與管理負荷，請縣府評估。
- 已將建議提供給縣府團隊，做為後續相關工程規劃設計之參考。

二、芳中村 村長

- 原則上無意見，惟以工程施做期間與區域不影響民眾生計為前提。
- 工程施工應確實避免影響在地民眾或訪客安全。

- 感謝村長意見。已將意見反映給縣府承辦及施工單位，請施工廠商評估後配合辦理。

三、芳苑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

- 既有欄杆、解說牌之更新，或新設之漂流木亮點意象、造型棚架、仿木座椅等設施，建議後續加強維護，避免風化損壞

感謝理事長意見。

- 已將建議提供給縣府團隊，做為完工後維管階段可再加強方向之參考。

民眾參與說明會辦理情形

